

安徽合信国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委托合同

合同号		GZT-20042		
项目名称		合肥仲裁委员会“互联网+仲裁”项目软件测评		
委托单位	单位名称	合肥仲裁委员会	工程额	359 万元
	联系人	武保永	电话/传真	0551-62644097
	通信地址	合肥市阜阳路 17 号		
建设单位		合肥仲裁委员会		
施工单位		安徽省征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检测地点		合肥仲裁委员会		
检测内容				
检测项目		功能模块		
软件工程 (编号: GZT-20042-1)		产品质量: ☒ 功能性 ☒ 性能效率 ☐ 兼容性 ☒ 易用性 ☒ 可靠性 ☐ 信息安全性 ☒ 维护性 ☒ 可移植性 ☒ 用户文档集 ☒ GB/T 25000.51-2016 《系统与软件工程 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 (SQuaRE) 第 51 部分: 就绪可用软件产品 (RUSP) 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		
提交资料		☐ 项目招投标文件 ☐ 设计方案 ☐ 需求说明文件 ☐ 竣工图纸 ☐ 合同 ☐ 其他材料:		
样品要求		☐ 样品返还厂家 ☐ 样品不予保留, 做销毁处理 ☐ 其它:		
其他情况		1、诉讼法律 (有 ☐ 无 ☒ 2、质量纠纷 (有 ☐ 无 ☒ 3、曾经进行过检测 (有 ☐ 无 ☒ 检测单位: 4、保密和知识产权要求 (有 ☐ 无 ☒		
委托单位承诺		1、向检测提供的一切资料、数据、实物的真实性负责; 2、在检验工作中遵从我司工作安排; 3、对检测费用认可并保证支付; 4、对首次检验/检测不合格的项目承诺 <u>3</u> 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成。		
检测单位承诺		1、公平公正的对委托项目进行检验; 2、保护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和检测数据, 未经委托人同意不泄露给第三人; 3、委托合同签订后 <u>5</u> 个工作日内进场检测; 4、检测完成后 <u>3</u>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		

检测费用	本着互利、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本项目检测费用为： 人民币（大写）：叁万捌仟伍佰元整 ¥38500.00 元
付款时间	委托方应在全部检测完成领取检测报告且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检测费给受托方。
其他要求	1、本委托合同一式 3 份，建设单位 2 份，检测单位 1 份； 2、检测报告要求 3 份；交给委托方 2 份，检测单位 1 份； 3、多检测项目委托时，报告合并出在同一份检测报告内。
备 注	
盖 章	 安徽合信国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委托单位负责人 (盖章) 日期: 2020年11月12日 日期: 2020年11月12日
说明: 1. 本委托书同时作为领取报告凭证, 请妥善保管。 2. 请在所做项目前面, 用“√”标识, 请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 3. 委托单位对我司检测报告的申诉期限为报告发送后 15 天止, 检测样品离开我司即认为委托单位放弃申诉权利。	
业务联系: 0551-63857803 传真: 0551-62813051 E-mail: manage@citest.cn 单位名称: 安徽合信国质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邮编: 230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NW41J9D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开区九龙路东湖创新中心 4 幢 财务电话: 0551- 63886629 开户行: 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账号: 223021416061000002	

受理人签字: 